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美国民族戏剧的形成	(1)
1. 殖民地时期	(1)
2. 独立战争时期	(6)
3. 泰勒和邓拉普	(11)
第二章 建国初期的戏剧	(19)
1. 戏剧的发展与创新	(19)
2. 诺亚、巴克、佩恩和莫瓦特	(23)
3. 伯德、博克和鲍希考尔特	(34)
第三章 美国现实主义戏剧	(41)
1. 现实主义戏剧的崛起与发展	(41)
2. 戴利、霍华德和赫恩	(49)
3. 费契和贝拉斯科	(60)
第四章 现代美国戏剧	(68)
1. 小剧场运动	(68)
2. 20 年代的戏剧	(73)
3. 30 年代的戏剧	(81)
第五章 尤金·奥尼尔	(89)
1. 奥尼尔的悲剧类型	(91)
2. 奥尼尔早期的剧作	(99)
3. 奥尼尔中期的剧作	(124)
4. 《奇异的插曲》	(141)

2 精编美国戏剧史

5.《诗人的气质》	(154)
6.《进入黑夜的漫长旅程》	(165)
7.奥尼尔的戏剧创作与道家思想	(183)
第六章 赖斯和奥德茨	(194)
1.埃尔默·赖斯	(194)
2.克利福德·奥德茨	(202)
第七章 海尔曼与怀尔德	(211)
1.丽莲·海尔曼	(211)
2.桑顿·怀尔德	(223)
第八章 美国黑人戏剧的崛起	(235)
第九章 战后的美国戏剧	(251)
第十章 田纳西·威廉斯	(264)
第十一章 阿瑟·密勒	(276)
1.密勒的戏剧理论与创作	(276)
2.《推销员之死》	(288)
3.《炼狱》	(303)
4.阿瑟·密勒与中国	(320)
第十二章 爱德华·阿尔比与荒诞戏剧	(324)
1.爱德华·阿尔比	(325)
2.盖尔伯、考皮特和其他剧作家	(337)
第十三章 谢泼德、马麦特和雷布	(342)
1.萨姆·谢泼德	(342)
2.戴维·马麦特	(352)
3.戴维·雷布	(361)
第十四章 激进剧院与剧作家	(365)
第十五章 喜剧剧作家	(378)
第十六章 女剧作家	(395)
1.“美国女奴主义戏剧之母”梅根·特里	(396)
2.其他女剧作家	(407)
第十七章 少数族裔剧作家	(418)

第十八章 当代黑人戏剧·····	(430)
第十九章 诗人和小说家的剧作·····	(447)
第二十章 地方剧作家和其他·····	(461)
第二十一章 20 世纪 80 年代美国戏剧发展趋势·····	(477)
第二十二章 20 世纪末期以来的美国戏剧·····	(489)
参考文献·····	(506)
附录一 普利策戏剧奖获奖作家及作品·····	(525)
附录二 纽约戏剧评论家协会奖获奖作家及作品·····	(529)
附录三 戏剧与社会——阿瑟·密勒访谈录·····	(540)
附录四 荒诞戏剧对美国的影响——爱德华·阿尔比访谈录 ·····	(547)

第一章 美国民族戏剧的形成

美国于 1776 年宣布独立以前并未有独立风格的民族戏剧。从整体上来看,美国文学落后于欧洲,步欧洲后尘,即对欧洲文学,特别是英国文学进行模仿是美国文学艺术的一个重要特征。落后于小说和诗歌的美国戏剧自然更是如此。在欧洲移民纷至沓来的时期,都是欧洲剧团来北美洲演出,后来才有了当地剧团,上演欧洲剧目。又过了很长时间,当地有人开始模仿欧洲剧作家创作剧本,无论是写作题材和主题,还是艺术风格都匮乏独创性。随着戏剧活动的增多,戏剧创作实践经验的积累,特别是随着美国,民族意识的逐渐形成,一些当地剧作家开始从模仿欧洲转向独创,逐渐形成自己的风格特点。首先,他们开始写当地题材和主题,特别是在独立战争期间,他们把戏剧当作是一种政治武器,看作是讴歌新独立国家的一种手段,写爱国题材和主题成了一种时髦,以反映时代的政治、社会和历史状况。其次,他们开始塑造当地人物形象,如美国佬、黑人和印第安人等,让他们登上戏剧舞台,成为重要角色,占领美国戏剧舞台。虽然这三类人从种族、阶级背景、社会地位等方面看差异很大,但他们在当时都有寻觅自由的强烈愿望。第三,美国风格的剧作逐渐增多起来,美国自己的剧作家队伍已逐渐壮大。到了 18 世纪末叶,美国的民族戏剧已渐成雏形。

1 殖民地时期

在殖民地时期,直到美国革命独立战争以前,戏剧演出在北美洲大陆上视为非法,严格受到禁止。在宾夕法尼亚、纽约和马萨诸塞等殖民

地,制定了禁止戏剧活动的法律,违犯者将受到严厉的制裁。1665年8月27日,威廉·达比(William Darby)和他的两个合伙人受到弗吉尼亚法庭的传讯,法官让他们在法庭上表演他们上演过的剧本《赤裸者与幼狐》,因为有人控告了他们的演出活动。很难肯定这是不是在美洲大陆上第一个得到上演的剧本,但至少可以说它是最早得到上演的剧本之一,可惜此剧没有保留下来。据传说,在这以前还有一些剧本上演过。1598年,在得克萨斯州一个城市上演过一部西班牙语剧作;1604年11月14日在阿卡迪亚的皇家港上演过一出法语剧作;弗吉尼亚州长官威廉·伯克利(William Berkley)爵士在1641年也写出过一部剧,叫《迷途的女士》(*The Lost Lady*)。但对这几部剧作的演出情况匮乏确凿的史料证明。

北美洲的戏剧活动之所以屡禁不止,能够继续存在下去,首先是由于演员坚持不懈的努力,他们千方百计地绕过法律的禁区,进行演出活动。例如,大卫·道格拉斯(David Douglass, ? —1786)曾把《奥赛罗》分解成五部分,进行“伪装”演出。其次,在北美洲殖民地大学校园里是提倡和鼓励业余戏剧演出活动的,虽然他们很少演出全剧,只是演出一些片断,无疑对学生产生了深刻的影响。1702年,在威廉一玛丽学院曾演出一部“田园对话”,这是北美洲有记录的最早的学院戏剧演出活动。1756年至1757年期间,在费城学院上演过《艾尔弗雷德的假面舞会》(*The Masque of Alfred*)。威廉·史密斯院长曾撰文说,学生“时常在大批观众面前发表适合时宜的演讲,在我们的最优秀剧作中扮演角色,赢得了热烈的掌声”。他的文章证实了学生参加戏剧演出活动的史实。然而在哈佛、耶鲁、布朗等学校是不鼓励戏剧创作和演出的。职业性戏剧活动出现较晚。英国巡回演出的演员安东尼·阿斯顿于1703年和1704年期间曾在美国进行演出,被认为是在美国舞台上出现的第一个职业演员。他到过纽约,进行“演出,写作,求婚,跟那个冬天作斗争”。他在日记中曾写到:“我们到过查尔斯顿,到处是虱子、耻辱、贫穷、赤裸和饥饿。我成了演员和诗人,写过一部关于乡村题材的剧本。”他还说此剧是一部有创造性的剧本。也许它正是第一部美国剧本,但没有保存下来。

罗伯特·亨特(Robert Hunter)是英国皇家驻纽约和新泽西的殖民总督(1710—1719),后来又任过牙买加总督,1734年逝世。他在英国就是有一定知名度的作家,曾经受到英国著名小说家乔纳森·斯威夫特的青睐。他跟早期的许多美国剧作家一样,把戏剧创作看作是一种讽刺的手段,看作是自己政治上受挫折时发泄感情的一种途径。他的传记性的政治讽刺剧《安德罗博罗斯》(*Androboros*, 1714)是在美国出版的第一个剧本,现在保存在加利福尼亚亨廷顿图书馆里。这是一部三幕剧。第一幕写参议员开会的情形:参议员一方面赞扬安德罗博罗斯勇敢、谨慎,但他实际上并不具有这种品质,而他的名本身就有“食人者”的含义;另一方面他们又对亨特总督进行猛烈攻击。在第二幕里,参议院解散,变成了宗教法庭,对宗教又进行了猛烈的抨击。在第三幕里,滑稽主人公安德罗博罗斯成了众矢之的,受到了无情的嘲弄和奚落。他把自己神化了,一些人看不见他,另外一些人听不见他的声音,绝大多数人只能嗅到他的气味。剧本结束时,所有的人,包括安德罗博罗斯在内都落入了对方的陷阱。作者在剧本中以幽默的情趣讽刺了省议会、宗教政府和他的政敌弗兰希斯·尼科尔森总督等人。剧中共有15个人物,其中有13个是纽约政界的人物,安德罗博罗斯就是尼科尔森的化身。令人吃惊的是,他的这部“传记性滑稽剧”出版,成功地使他的政敌哑口无言。此剧文学价值不高,从来没有上演过,其原因之一一是剧中有些情节过于轻率。

在《安德罗博罗斯》之后,北美洲肯定又创作并上演了一些剧本,但在这以后的半个世纪,没有剧本保存下来。1764年出版的《帕克斯顿的小伙子》(*The Paxton Boys*)一剧,也是一部讽刺剧作,作者不详,嘲讽的对象是宾夕法尼亚的长老会教徒和圣公会教徒,中心议题是揭示他们在边疆地区处理印第安人问题上的无能。

涉及印第安人问题的剧作从一开始就比较多。在殖民地时期,写印第安人问题最优秀的剧作是罗伯特·罗杰斯(Robert Rogers, 1731—1795)少校写的《庞蒂亚克》(*Ponteach*),又名《美洲的野人》(*The Savages of America*),1766年在伦敦出版,被称作美国第一部写当地题材的悲剧,但从来没有上演过。罗杰斯出生于马萨诸塞州,居

住在新罕布什尔地区,曾参加过反对法国人和印第安人的战争,但他作为一个军人,曾被控告跟印第安人有非法贸易来往。他同情印第安人,跟印第安人首领庞蒂亚克有过交往,有过跟印第安人做生意的亲身经历,这为他创造出庞蒂亚克这个“高尚的野人”悲剧人物形象打下了坚实的生活基础。剧中主题揭露了白人残酷迫害,甚至杀害印第安人的罪行,他们像猎手一样,随意杀害红皮肤的人,把杀人当作是一种游戏和运动,而“长官”并不去制止,导致许多无辜成为受害者。此剧是一出悲剧,但又穿插着爱情故事,经常受骗的庞蒂亚克和他的儿子菲利普和契基坦计划对陷害他们的人和英国士兵进行报复,但在印第安人首领中间产生了矛盾,他让菲利普去劝说亨特亚克首领,结果以杀死其女儿来激起他对英国人的仇恨,契基坦发现自己钟爱的姑娘被杀,他杀死了菲利普后便自戕了。庞蒂亚克是一个英勇的人物,但最后被英国人打败成为一个受害者。由于剧中揭露的白人主要是指英国人对印第安人的暴行,当它刚刚在伦敦出版时,评论家对它的评价不高。剧本以散文为主,也掺杂着一段段的无韵体诗行。其缺点是语言过于夸张,换布景太多,令人眼花缭乱。

夏洛特·拉姆齐·莱纳克斯(Charlotte Ramsay Lennox, 1720—1804)是殖民地美洲出现的第一个女剧作家。她出生在美洲,但从15岁之后就迁到英国居住,是英国作家奥立弗·戈尔德史密斯和约翰生的朋友,1748年成为演员。她的喜剧《姐姐》(*The Sister*)于1769年演出失败,但却于1776年被译成了德文,成为本地美国人写的第一个被译成外国语言的剧本。

汤姆斯·福雷斯特(Thomas Forrest)是宾夕法尼亚人,后来参加了独立战争,成为上校。他的剧本《失望》(*The Disappointment*)以笔名安德烈·巴顿(Andrew Barton)发表。广告上宣称此剧于1767年4月20日首演,但却于4月16日突然宣布由于个人的原因撤消了演出计划,使它丧失了作为当地美洲人剧作的第一个在美洲上演的时机,让位于4月24日上演的《安息王子》。但它依然是美国的第一部叙事歌剧,是一部讽刺费城政界人物的滑稽歌舞剧。它是第一个运用“扬基傻瓜”歌曲的剧作,也是第一部塑造爱尔兰人舞台人物形象的剧作,也许

还是第一个用方言写黑人人物的剧作。如果不是原来的演出计划突然撤消,它定会成为真正美国戏剧的开端。剧中写哈姆等4人寻宝的故事,但最后发现是一场骗局,宝物柜里装的全是石头。在1796年的修改稿中,增加了讽刺总统和国会的内容。

托马斯·戈弗雷(Thomas Godfrey, 1736—1763)的剧本《安息王子》(*The Prince of Parthia*)是由美国职业演员于1767年4月24日在美国费城上演的第一部由美国人写的剧作。戈弗雷于1736年12月4日出生于费城,13岁时父亲去世,他当了一个钟表匠学徒。费城学院院长威廉·史密斯发现他是一个有天赋的孩子,替他解除了学徒合同,向他提供助学金,使他获得了受教育的机会。史密斯院长在学校里是非常重视、提倡和鼓励发展艺术事业的,特别是戏剧。戈弗雷在史密斯的引导下,受艺术气氛的熏陶,爱上了戏剧事业,他可能参加过学校的《艾尔弗雷德的假面舞会》一剧的演出。他于1759年完成了《安息王子》一剧的创作,这也是他短暂的一生中留下的唯一剧作。他还是一位有成就的诗人,1758年曾多次向《美国杂志》投稿。他的诗的风格有些效仿乔叟等人的诗风。1758年,他加入了宾夕法尼亚民兵部队,曾赴前线参加战斗,被提升为中尉。1759年之后,他多年住在北卡罗来纳的威尔明顿,后来病歿在那儿。

五幕剧《安息王子》是一出悲剧,一出写爱情和荣誉主题的悲剧。剧中故事围绕着国王阿塔巴纳斯和3个儿子阿萨希斯、瓦丹尼斯和戈塔泽斯之间的关系展开。野心勃勃的二儿子瓦丹尼斯阴谋篡夺王位,便诬告战功赫赫的兄长阿萨希斯有叛国行为,借父亲的手把他关进监狱,嗣后又让手下人杀死了父王,他的恶行遭到了年轻但有高尚情操的弟弟戈塔泽斯的反对,他兴兵打败了瓦丹尼斯,救出了阿萨希斯。阿萨希斯得知自己钟爱的伊娃丝公主因误信他已在战斗中被杀的谣传而服毒自杀,他随后也自杀了。最后,戈塔泽斯继承了王位。这出美国悲剧的主题和艺术风格都是英国式的,使人想起了英国王政复辟时期的戏剧,想起英国18世纪的古典悲剧,莎士比亚剧作影响的蛛丝马迹更是显而易见。此剧的故事情节比较简单,但却是戈弗雷独立构思的,而他剧中一段段的语言令人联想起莎士比亚的剧作。剧中主人公的被救以

及理想的毁灭像是出自《朱立叶·凯撒》；国王要退位，面临着3个儿子当中谁来继承王位的问题，以及瓦丹尼斯用一封假信欺骗国王，陷害阿萨希斯的手法等，都能在《李尔王》一剧中找到雷同之处；阿拉伯国王贝萨思跟女儿伊娃丝的狱中会面与李尔王跟小女儿科德莉亚的团聚相似；国王阿塔巴纳斯的“鬼魂”的出现制止皇后杀害儿子阿萨希斯的场面跟《哈姆雷特》一剧中第三幕里哈姆雷特——格特鲁德——鬼魂对峙的场面相似；女主人公伊娃丝误信传言服毒自杀以及阿萨希斯来晚一步随后自杀的格局跟《罗密欧与朱立叶》剧中朱立叶和罗密欧由于误会和时间差异而相继自杀的格局又极为相似。戈弗雷的剧作反映了中产阶级的哲学思想，特别是剧中触及的政治主题对当时十分关心自由民主和反对独裁专治统治的当地人来说是很有意义的。但有的评论家感到可惜，他没有能直接写当代的美国人所关心的政治和社会主题。他的剧作仍然不愧为是“美国的第一部悲剧”。美国著名评论家阿瑟·奎恩说过：“它是戏剧崛起时代的产物，不仅仅是为了舞台而写的，而是为了上演它的剧团而写的，因为从某种特殊的意义上来说，它是那个时代的代表剧作。”^①

2 独立战争时期

独立战争爆发前夕，1774年9月5日在费城召开的第一次大陆会议虽然发表了声明限制殖民地里的戏剧演出，但没有限制戏剧创作，战争的迫近和爆发激发了人们进行创作的热情，他们通过戏剧形式表达自己的政治观点。这些剧作多数不是为了上演而写的，但它们被迅速印刷出来，成为再现战争年代里人们政治热情的历史文献。从事戏剧创作的人当中既有当地殖民者，也有英国人。他们在戏剧中表达的观点截然不同，一种是爱国主义观点，一种是亲英观点，也还有人不偏不倚，持中间态度。从文学标准来看，这些剧作情节的构思和人物塑造

^① 阿瑟·霍布森·奎恩(1875—1960):《从开始到内战时期的美国戏剧史》(纽约, 1943),第30页。

还不是那么成熟,剧作家多匮乏戏剧天才,他们的宗旨主要是通过讽刺真人真事,来劝导读者偏向这一边或偏向那一边。但是这锻炼了一批美国剧作家,特别是罗亚尔·泰勒和威廉·邓拉普的崛起更是引人瞩目。

默希·奥蒂斯·沃伦(Mercy Otis Warren,1728—1814)是支持独立战争的剧作家。她出生于马萨诸塞州的巴恩斯代布尔,在13个兄弟姐妹中排行老三。她哥哥詹姆斯·奥蒂斯是美国政治家,丈夫詹姆斯·沃伦后来成为省议会主席和华盛顿部队中的一位将军,她还是当时政界知名人物塞缪尔·亚当斯、汤姆斯·杰斐逊和约翰·亚当斯的好朋友。这就是说,她跟政界有着密切的联系。约翰·亚当斯曾经撰文说,她的“富有诗意的笔在这个国家里是无人能与之相媲美的”。^①她是诗人,发表过诗作,但没有引起文坛的注目。她的三卷本《美国革命兴起、发展和结束的历史》倒有较高的史料价值,她的没有很高文学价值的政治讽刺剧为她赢得了声誉。人们认为她写了5部讽刺剧作,但至少有2部剧作《谄媚者》(*The Adulator*)和《同伙》(*The Group*)肯定是她的作品。《谄媚者》(1773)是一出五幕悲剧,有些部分是用无韵体诗形式写成的,曾在杂志上连载。它辛辣地嘲讽了马萨诸塞州殖民总统汤姆斯·哈密森,称他是一个伪君子 and 独裁者,是英国政府的走狗。该剧比较全面地探讨了革命战争爆发前夕新英格兰地区的形势,剧中的舍维亚就是新英格兰,剧中提到的“屠杀”是指波士顿大屠杀,剧中的大厅指波士顿的仑纽尔大厅。剧中的总督人物以拉帕希奥的面目出现,布鲁特斯是指詹姆斯·奥蒂斯,卡希尼斯指的是塞缪尔·亚当斯。

《同伙》写于1775年初,同年匿名发表,剧名本身正是组成马萨诸塞州议会的16人委员会的代名词,它是由国王任命的,而不是选举的。作者和其他爱国者认为此委员会违犯了马萨诸塞州的立法,破坏了民选政府的权利,成了叛徒。他们反对殖民者,咒骂爱国者,替自己背叛爱国主义事业辩护。他们认为,为了个人利益可以不要良心和道德。这是奥蒂斯的最有影响的一部剧作,因为她在剧中鞭辟入里地抨击了

^① 阿瑟·霍布森·奎恩:《从开始到内战时间的美国戏剧史》(1943),第34页。

亲英派,这种爱国主义主题使剧本倍受欢迎。当然,不了解马萨诸塞州当时面临的形势,就无法理解该剧的政治含义,奎恩认为此剧是“民主反对独裁政治的呼声,是自由反对特权的呼声,是清教徒的后裔反对君王统治和压迫的维护者的呼声”。^①

《罗马的劫掠》(*The Sack of Rome*, 1790)和《卡斯蒂尔的女士们》(*The Ladies of Castile*, 1790)是她的两部诗体悲剧。前者写罗马皇帝强奸他人的妻子遭杀身祸,而他自己的女儿和女儿的情人也成了一支洗劫罗马的军队的受害者;后者写西班牙为争取自由而进行的英勇斗争。独幕剧《莫特利议会》(*The Motley Assembly*, 1779)嘲弄了马萨诸塞州议会。三幕剧《傻瓜》(*The Blockheads*, 1776)也被认为是沃伦的作品,但也有些评论家认为此剧太粗糙,不像是出自沃伦之手,但是,剧中出现的一些人物都是她过去的剧中出现过的,剧本奚落了伯格思将军的无能,嘲讽了英国人。

休·亨利·布莱肯利兹(Hugh Henry Brackenridge, 1748—1816)也是为革命战争时期的戏剧做出重要贡献的剧作家之一。他出生于苏格兰,在宾夕法尼亚长大,曾在普林斯顿学习神学,后来在马里兰和新泽西执教,还当过法官和神父。他一共写了两部剧作,《邦克山战斗》(*The Battle of Bunkers-Hill*, 1776)和《蒙哥马利将军之死》(*The Death of General Montgomery*, 1777)。前者是一出五幕剧,用无韵体诗写成,赞扬了美国领导人和他们的士兵的勇敢;后者也是一出爱国戏,写进攻魁北克要塞事件。这两部戏并不是一般的讽刺剧,它们非常严肃地展现了历史事件,重视揭示人物的发展。剧本的风格是“叙述”为主,主要动作发生在台后,只是到台上来报告一下。两者都洋溢着爱国热情,在失败面前颂扬勇敢和英雄主义精神,这正好体现了作者的写作意图,要“揭示爱国主义美德、勇敢和英雄主义等伟大主题”。在美国革命遇到失败和挫折的时刻,他的剧作确实起到了鼓舞爱国者士气的作用。他还是一位小说家,曾发表过长篇讽刺小说。

约翰·里科克(John Leacock, 1729—1802)是费城人,做过金工,

^① 阿瑟·霍·奎恩:《从开始到内战时期的美国戏剧史》(1943),第46页。

也当过农民。他是一个爱国组织的成员,是剧作家,也是诗人。他的剧作《英国暴政的垮台》(*The Fall of British Tyranny*, 1776)展示了独立战争初期的历史状况,被认为是美国的第一部编年史剧。这部史诗性的散文剧记述了革命发展的进程。剧本的故事既以美国为背景,也以英国为背景,甚至把英国国会也搬上了舞台。它也是第一部将乔治·华盛顿塑造成舞台人物形象的剧作。剧本激发和鼓舞了美国人民的爱国热忱,受到读者的喜爱,但此剧是否上演过没有确凿证据。剧本上演比较困难,因为它分成五幕二十五场,需要一大批演员。

罗伯特·芒福德(Robert Munford, 1730—1784)也是一位剧作家。他是弗吉尼亚的种植园主,在英国受的教育,亲身参加过独立战争,任过上校,但他并不像其他剧作家那样观点鲜明,他只是精确地描述绝大多数人在革命初期动荡不安的日子里不知所措的思想状态。他的两部剧作《候选人》(*The Candidates*)和《爱国者》(*The Patriots*)均写于18世纪70年代,1798年出版。使读者感到惊奇的是,他的剧作写成于动荡年代而竟然没有明显的政治倾向。这也许是因为他热衷于进行艺术探索的结果。他是革命战争时期的剧作家当中最重视情节构思和戏剧结构的剧作家。《候选人》是一出滑稽讽刺喜剧,可能写于革命战争前夕,嘲讽了弗吉尼亚选举议员的办法,值得令人注意的是,剧中出现了一个黑人人物拉尔夫。《爱国者》似乎是抨击了三心二意的人和假爱国者,但剧本的中心放在了感情的纠葛上。芒福德一直被称作美国的第一位喜剧作家,但由于他的剧作没有上演,所以“美国第一部喜剧”的称号不得不给予在独立战争之后才上演的罗亚尔·泰勒的《对比》(1787)一剧。

随着美国独立战争的结束,战争讽刺剧也消失了,但许多剧作家继续通过剧作探讨社会问题和政治问题,写爱国主义题材和主题。另外,还有一些剧作家受泰勒和邓拉普的启迪,热衷写滑稽喜剧,继续塑造本地人物形象。

约翰·穆达克(John Murdock, 1748—1834)是费城人,据说当过理发师。他因袭泰勒的《对比》开拓的世态喜剧的路子,进行戏剧创作。他的四幕喜剧《爱的胜利》(*The Triumphs of Love*)于1795年5月22

日在费城新剧院上演。剧本触及到美国的多种社会和政治问题:公谊会教徒的近亲繁殖问题,惠斯基叛乱,北非洲的海盗问题,以及黑人奴隶制问题。他创造的黑人人物萨姆波是一个仆人,淳朴,热心肠,乐于助人,成为黑人仆人人物形象的典型代表,是黑人作为主要人物登上戏剧舞台的先声。穆达克的另一剧作《政治家》(*The Politicians*, 1798)呼吁要有一个更强大的政府。

爱国主义是早期美国戏剧中的一个重要主题,写这类主题的剧作很少失败。约翰·戴利·伯克(John Daly Bukg, 1776—1808)是为此类戏剧做出贡献的一位重要剧作家。他出生于爱尔兰,曾在都柏林三一学校读书,由于政治和宗教观点的原因受到了迫害,穿着女人衣服逃走,于1796年来到波士顿,后来又回到纽约市和弗吉尼亚工作,从事文学和戏剧活动。他性格比较古怪,固执己见,不幸于1808年4月10日在一次因政治观点分歧而引起的决斗中丧命。《邦克山》(*Bunkey-Hill*),又名《沃伦将军之死》(*The Death of General Warren*)于1797年2月17日在波士顿海马克特剧院上演。它是一部历史悲剧,分五幕十二场,尽管评论家称它是一部“糟糕透顶的剧作”,但演出却十分成功,主要是因为剧中充满了的爱国主义热忱。剧本讴歌了中心人物沃伦将军高尚的爱国情操,他赞扬了美国的事业,抨击了英国的劣行。作者有意要把此剧本献给约翰·亚当斯总统,但亚当斯看完戏之后说:“我的朋友沃伦将军是一位学者和绅士,但是你们的作者把他描绘成了一个暴徒和恶棍。”^①但不管怎么说,他通过剧本对独立战争的赞扬是受观众欣赏的,所以此剧经常在7月4日上演以纪念美国独立日。剧中最后一幕攻击邦克山的战斗场面十分震撼人心,长达约15分钟的演出只有动作表演,没有一句台词。另外,剧中还穿插着一桩爱情故事,为尽职守而抛弃爱情的举动十分感人。他的《女性的爱国主义》(*Female Patriotism*, 1798)于1798年4月13日在纽约公园剧院上演,虽然是一出历史剧,但也表达了作者对美国独立战争事业的诚心支持。

到1800年以前,几类主要人物,美国佬、印第安人、黑人和爱尔兰

① 理查德·穆迪编:《美国剧院的戏剧:1762—1909》(1966),第65页。

人都已经陆续成功地登上了美国戏剧舞台。通常认为美国佬人物是首先在泰特的《对比》一剧中出现的。实际上早在《正义的垮台》(*The Downfall of Justice*, 1777)一剧中就出现过一个叫乔纳森的新英格兰美国佬人物。塞缪尔·洛(Samuel Low)的《政治家上当了》(*The Politician Outwitted*, 1789)美国宪法辩护的剧作,其中也有一个滑稽的美国佬人物汉弗莱·卡布。印第安人物形象不像美国佬那样受欢迎。黑人人物多是仆人形象,讲方言。例如,在《英国暴政的垮台》(1776)、《正义的垮台》《逍遥》(*Sans Souci*, 1785)和《候选人》等剧中都有黑人仆人人物出现,只是在约翰·迈克(John Murdock, 1749—1834)的《爱的胜利》(*The Triumphs of Love*, 1795)一剧中把他塑造成了一个更有独立性格的人物。爱尔兰人物形象出现,在《爱的胜利》和在约翰·明舍尔(John Minshull)的《乡村的福气》(*Rural Felicity*, 1801)等剧中。在以后的半个世纪,这些人物更加活跃在美国舞台上,而且颇受观众喜爱。他们的形象逐渐变得丰腴,也是美国戏剧进一步走向成熟的标志。

3 泰勒和邓拉普

罗亚尔·泰勒

罗亚尔·泰勒(Royal Tyler, 1757—1826)是美国人写当地题材的第一部喜剧《对比》(*The Contrast*)的作者。他于1757年7月18日出生于波士顿一个相当富裕的家庭里,先在拉丁语学校受过7年的传统教育,15岁进入哈佛学院学习,1776年获学士学位,1779年获法学硕士学位,翌年当了律师。他曾经向后来成为美国总统的约翰·亚当斯的女儿艾比盖尔求婚,由于一开始就受到亚当斯的反对,他逐渐心灰意冷,于1794年跟玛丽·亨特·帕尔默结了婚。他从1783当了最高法院的律师,1801年被选为佛蒙特最高法院的法官,在1807年至1813年期间任首席法官。在1802年至1813年期间他曾当佛蒙特大学的托管人,在1811年至1841年期间在该校任法学教授。泰勒终生是一位

杰出的律师,一位受人尊敬的法官,以从不偏袒和有雄辩才能而闻名。而文学事业只是他的“副业”,他从1793年就开始写诗,常向各种杂志投稿,直到1807年不断有诗作发表。从1794年,他跟人合办评论专栏,发表了大量讽刺文章,包括文学批评文章,对当时和后来的美国新闻写作均有较大影响。他的两卷本传奇小说《阿尔及利亚俘虏》(*The Algerine Captive*, 1797)也得到了文学史家的认可。

泰勒涉足剧坛跟他1787年初作为林肯将军的副官去纽约执行军事任务有关。他是第一次来纽约市,肯定观看了当时正在上演的莎士比亚的《无事生非》、谢立丹的《造谣学校》等剧目,使他的创作灵感受到了启迪。他结识了美国剧团的主要领衔喜剧演员詹姆斯·威奈尔,后者给予他鼓励。他在3个星期里赶写出《对比》一剧,并于当年4月16日由从事职业戏剧演出的美国剧团在纽约市约翰街剧院首演,获得了成功,4月18日的《每日广告报》上发表了署名“公正”的一位评论员的文章,称此剧是“天才人之作”,剧本以“生动流畅的笔触抒发了一位正直的爱国者心中的激情”。^①此剧上演了5场,这在当时已相当可观,后来又在巴尔的摩、费城和波士顿等地上演过。1792年在波士顿上演时海报上称它是“分成五部分的关于道德的演说”。在1787年至1804年期间,美国剧团演出此剧达38场之多,还有其他剧团也上演过。他的第二部剧作《镇上的五朔节》(*May Day in Town*)于1787年5月19日在约翰剧院上演,但不很成功,只演了一场,剧本没有保存下来。据当时的评论家分析失败的原因时说,剧中女主角是一个泼妇,这是当时纽约市妇女最讨厌的人物在他的其他剧作中,《农场里的房子》(*The Farm House*)可能是根据别人的作品改编的,于1796年5月6日在波士顿上演。《佐治亚州的投机事业》(*The Georgia Spec*)是讽刺当地土地投机买卖的一部剧作,于1797年和1798年先后在波士顿和纽约上演。这两部剧本都遗失了。被保留下来的其他4部剧作均被收入《美国遗失剧作》第15卷,得到出版,但从未上演过。其中三幕滑稽剧《巴利塔里亚岛》(*The Island of Barritaria*)最为优秀。泰勒无论是在法

① 蒙特露斯·摩西和约翰·梅森·布朗:《美国剧院:1752—1934》(1934),第24页。

律学界，还是在文学界，都为新崛起的美国做出了贡献，但他的晚年很不幸。他从 1813 年离开了公共事业岗位，从此之后，一直遭受面部癌症的折磨。到了 1822 年，随着他病情的日益恶化，他跟妻子贫穷得已是囊空如洗，靠公共慈善组织维持生计。他于 1826 年 8 月 26 日病逝。

泰勒的《对比》剧本以范·罗夫先生要把女儿玛丽娅嫁给亲英分子狄姆皮尔为线索展开，但狄姆皮尔要抛弃玛丽娅，打算要娶夏洛蒂，因为他看中了她的美貌，或者娶利蒂希娅，为的是图她的财产。最后，他的阴谋被揭穿，玛丽娅并不爱他这个“外表光”的家伙，而准备跟夏洛蒂的弟弟曼利上校结婚，利蒂希娅等人也从中得到了教训。这部事态喜剧中充满了不同思想观点的对比、不同情人的对比、不同仆人的对比和不同时尚的对比，等等，成功地塑造了真正的美国佬人物形象。首先，剧中人物类型对比鲜明，他们大致可分成两组截然不同性格的人物。女主角夏洛蒂·曼利小姐快活、轻浮、好卖弄风情；跟头脑清醒、保持着旧风尚、小心谨慎的玛丽娅小姐形成鲜明对比。受过英国教育的比利·狄姆皮尔是一个世故的，善于向任何女人献殷勤的人；而曼利少校是一位稳重的军人，一个勇于为国家事业献身的人。两个仆人也截然不同：杰萨米是狄姆皮尔的化身，自命不凡，也是一个花花公子之类的人物；而曼利上校的“服务员”乔纳森出身农家，性格直率，自称是“真正美国出生的自由的儿子”，对时尚、求婚和城市生活一无所知。其次，剧中情节结构的安排也是服务于突出美国人的坦率性格跟欧洲人装腔作势自命不凡行为之间的差异。剧本分成五幕，每一幕分为构成鲜明对比的两场。例如，第一场夏洛蒂跟利蒂希娅聊天，讨论时髦风尚以及花花公子之类的人物；第二场玛丽娅在唱伤感歌曲，用独白的方式表达自己对孝敬美德的看法。又如，第二幕中的第一场中夏洛蒂等女士的轻率跟曼利上校的严肃形成鲜明对比，下一场中乔纳森和杰萨米之间的对峙也构成了与前一场平行的不同气氛的对比。作者不断地交替运用平行对应的手法，是为了创造戏剧氛围，通过人物和动作来体现他的“对比”主题，最大限度地避免道德说教之嫌。

《对比》一剧深受 18 世纪英国喜剧的影响，受谢立丹的《造谣学校》一剧的影响更为明显。剧本以轻微嘲讽的方式探讨了爱情中的阴谋、